

证券代码：300121

证券简称：阳谷华泰

公告编号：2024-005

债券代码：123211

债券简称：阳谷转债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 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22号）同意，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015,164股，发行价格为11.87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5,059,996.6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68,453.68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1,291,543.00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2JNAA30519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谷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瑞克”）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戴瑞克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谷支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7日发布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及2022年9月

23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存续状态
1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谷支行	1611002829200328408	10000吨/年橡胶防焦剂CTP生产项目募集资金、戴瑞克智能化工厂改造项目、支付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仍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及置换募集资金到账前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正常
2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20410078801500001480	阳谷华泰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3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377610100100356477	补充流动资金	正常
4	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谷支行	1611002829200328532	10,000吨/年橡胶防焦剂CTP生产项目	正常
5	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谷支行	1611002829200328656	戴瑞克智能化工厂改造项目	正常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阳谷华泰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已投资完毕，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因此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截至2024年1月26日，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专户节余资金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阳谷华泰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4,129	4,170.75	101.01%	0.8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分行	20410078801500001480

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4,170.75万元后，募投项目已完成，公司将项目节余资金及其利息0.85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事项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且无需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四、本次募集资金部分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节余资金已转出，公司已办理完毕该专户的销户手续，同时将该事项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公司就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